

# 南澳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文件

南涉农办〔2020〕20号

## 关于调整 2020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资金 安排的通知

县农业农村和水务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妇女联合会、后宅镇人民政府、深澳镇人民政府、南澳海岛国家森林公园管委会、青澳旅游度假区管委会：

为进一步加强涉农资金调度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经 9 月 20 日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工作会议审议同意，现对 2020 年省级涉农转移支付资金作如下调整：

1、收回省定贫困村创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资金 788 万元，收回资金调剂安排东、西畔大坑入口环境整治工程 223 万元、西畔大坑绿道工程 203 万元、后宅镇“四好农村路”三通工程建设 192 万元、后宅镇美丽宜居示范镇项目

170 万元，建设单位：后宅镇人民政府。

2、收回南澳海岛国家森林公园 2020 年景观林提升项目 100 万元，收回资金调剂安排汕头市南澳县 2020 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省级补助项目 100 万元，建设单位：南澳海岛国家森林公园管委会。

3、收回 2020 年深澳镇美丽宜居乡村建设项目 100 万元，收回资金调剂安排石娘妈苗圃场巾帼林项目 20 万元，建设单位：南澳县妇女联合会；安排 2020 年青澳管委美丽宜居乡村建设项目 80 万元，建设单位：青澳旅游度假区管委会。

另外，请相关主管部门自本通知下发之时起 20 个工作日内进一步完善涉及项目绩效目标表，并加盖印章报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办公室。

南澳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办公室

(南澳县财政局代章)

2020 年 9 月 25 日

---

抄送：省、市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办公室

---